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职业技能培训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6-75

2026 年 7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3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职业技能培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6-75

项目名称：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职业技能培训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4.167544 万元

最高限价：94.167544 万元

包划分：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 小企业
1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职业技能培训设备 采购项目	941675.44	否

采购需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 套，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1 套、防烟排烟系统及防火门 1 套、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 套、模拟消防水系统 1 套、清防供配电设施 1 套、灭火器及维修设备等（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缴纳的税收凭据、社会保险凭据，依

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周口市交通路与汉阳南路交叉口西

联系人：赵开会

联系方式：131406572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王蕾 联系方式：0394-8106517 18638068666

3. 监督单位：周口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4. 联系方式：0394-8106976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7 月 1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职业技能培训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 详见第三章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3) 采购人: 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4) 采购代理机构: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 供应商需承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招标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招标的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验收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历天内有效
•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 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 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 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 9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列明项目名称、本磋商文件编号、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 11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无
•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 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	*****年 ***** 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止时间	
•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 15	磋商时间	*****年*****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 16	磋商程序和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 17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18	签订合同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 20	供货周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 2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付 50%，剩余 5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完。
• 22	勘察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勘察。
• 23	报价	一次报价
• 24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 25	其他	采购人验收如需第三方质检部门介入，第三方质检验收所需费用由成交人负担。
• 26	核心产品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周口市消防救援支队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等。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4）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采购预算

3.1 本次采购预算：见公告。

4. 合格的供应商

4.1.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并提供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1.3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未被纳入本地黑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

4.1.4 供应商需提供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1.5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日期磋商公告后）。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3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将视为不响应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被否决。

4.6 （是否要求现场进行实地勘察）：不组织，供应商自行勘察。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5) 合同主要条款。

6.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无异议，出具无异议承诺书，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清晰无异议，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组织部分，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

6.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响应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并编制目录；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和总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

8.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及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8.3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4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9.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 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1. 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 报价包括所投货物、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并在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处加盖公章。供应商必须承诺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2.2 经过磋商后进行的报价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12.3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4 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自竞争性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响应文件需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章。

14.2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4.4 授权委托书须在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正面签名确认。

15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响应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响应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 CA 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 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

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17.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8.3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投标人对上述做出书面保证，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1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供应商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无效。

19.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2）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3）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注意事项：资格性、符合性证明材料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

19.3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9.7.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7.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9.7.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19.7.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9.7.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19.7.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19.7.7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19.7.8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9.7.9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9.7.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9.7.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9.7.12 未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或针对本项目所开具的资信证明的；

19.7.13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9.7.14 供应商没有将“廉洁自律承诺书”附在投标（响应）文件中。

19.7.15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未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的。

19.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9.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9.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19.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9.8.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9.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2	特定资格要求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3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4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5	财务审计报告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6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7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8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9	供货期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10	投标有效期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11	货物技术要求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12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磋商文件		见响应文件
13				
14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20.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

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 竞争性磋商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磋商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

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报价

1. 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

2. 如有多次报价，资格评审过通后的供应商须使用本单位 CA 锁在网上系统进行二次或多次报价（请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报名系统等待报价），每次的报价由供应商自定，评审小组不作限制，但每次的报价不得高于上次报价（可以等于或小于）。报价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开标后请供应商在计算前等待报价，网上报价，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响应文件视频制作手册》中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规定。

六、评定标准

22.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评分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报价部分 (30 分)	报价 (30 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分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投标文件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其投标报价不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投标人投标总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做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在投	

		标文件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如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技术部分 (50分)	所投货物技术参数 (30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
	货物质量保证措施 (8分)	供应商提供货物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货物选定、包装、运输、装卸全过程的整体质量控制措施，能完全保证货物不变质和配送过程中包装及产品无损坏的得8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供应商需要对货物的选定、包装、运输、装卸全过程的整体质量控制措施进行说明）
	需求分析 (6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需求分析方案，包括项目现状、升级改造需要解决的问题、建设目标、运行维护保障等主要内容。提供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
	实施方案 (6分)	实施方案包括以下内容：质量保证措施、包装方案、运输方案、安装调试详细措施、空间布局方案、安装验收方案、应急方案、环保承诺。全部提供得6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 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0 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含以下内容：应急备品备件、突发事件应急保障管理机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应急保障措施等。每缺少一项或不符合要求的扣 2.5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体系、质保服务期限、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时间、培训计划等主要内容。缺少一项或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4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5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6 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7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8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需保证并承诺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9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 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 成交通知

24.1 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供应商须对供货期做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保 证书，保证本项目不挂靠、不违法分包，一旦发现挂靠、违法分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供应商承诺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

25.4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质疑处理

26. 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6.2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

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 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技术要求

核心产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 套，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 套，防烟排烟系统 1 套，应急照明和疏散系统 2 套，防火卷帘及防火门 1 套。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核心产品）				
1	区域型火灾报警控制器★	区域性火灾报警控制器，包括： 带打印机，配打印纸、熔断器，区域机与触发器件、电话、声光警报、火灾显示盘等火灾报警系统组件安装在展板上，回路数量，柜式或琴台式，可与消防电话主机、消防广播主机组合安装，满足技能考核要求。参数： (1) 液晶屏规格：$\geq 480 \times 272$ 点，≥ 4.3 英寸彩色液晶屏。 (2) 控制器容量： a. 最大容量为≥ 242 个地址编码点。 b. 标配手动盘≤ 24 路。 c. 标配直控盘≤ 6 路。 (3) 回路带载能力：最大输出能力为 700mA，实际带载情况应根据负载最大工作电流、线路长度和线路截面积计算。为保证设备可靠工作，应确保线路末端电压$\geq 16V$。	2	套
2	联动型火灾报警控制器★	柜式或琴台式，可与消防电话主机、消防广播主机、CRT 图形显示装置组合安装，与火灾报警控制器配接的触发器件、电话、声光警报、火灾显示盘等火灾报警系统组件，消防电话分机、电话插孔、消防应急广播扬声器等安装在展板上，容量满足技能考核要求。两台火灾报警控制器具有模拟主消防控制室、分消防控制室的功能，主消防控制室应能显示所有火灾报警信号和联动控制状态信号，并能控制重要的消防设备。参数： (1) 液晶屏规格：$\geq 800 \times 480$ 点，≥ 7.0 英寸彩色液晶屏。 (2) 控制器容量： a. 最大 20 个总线制回路，每回路 242 个编码地址点。 b. 手动盘≤ 12 路 c. 直控盘≤ 24 路 d. 卡槽数（回路板+通讯板）≤ 16 路 (3) 回路带载能力：每回路最大输出能力为 700mA，实际带载情况应根据负载最大工作电流、线路长度和线路截面积计算。为保证设备可靠工作，应确保线路末端电压$\geq 16V$。	2	套
3	点型感温探测器	差温、定温、差定温各两只，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参数：探测器类别：P（A1R 和 BS 可设，出厂默认类别为 A1R） 工作电压：总线 24V 工作电流：监视电流$\leq 0.3mA$ 报警电流$\leq 1.5mA$ 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故障指示灯：黄色（传感器故障时常亮） 编码方式：十进制电子编码，编码范围在 1~242 之间 探测角度$\leq 45^\circ$ 使用环境： 温度：A1R 类别：典型应用温度 25℃；范围-10℃~50℃	2	套

		BS 类别：典型应用温度 40℃；范围 -10℃~65℃相对湿度≤95%，不凝露 外壳防护等级：IP32 壳体材料和颜色：ABS，白色		
4	点型感烟探测器	光电、离子型每种各两只。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参数：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总线 24V 允许范围：16V~28V 工作电流：监电流≤0.3mA 报警电流≤1.0mA 指示灯：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为 1~242） 线制：外壳防护等级：IP32 壳体材料和颜色：ABS，白色	2	
5	线型感烟探测器	配备可复位、不可复位型，与火灾报警 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参数：工作电压：脉冲 24V（电压范围 16V~28V）工作电流：电源电流： 监视电流≤1.2mA 报警电流≤5mA 调试电流≤20mA 调节角度：-6 度~+6 度 光路定向相依性角度：±0. 度灵敏度等级（默认二级）：一级灵敏度：2.6dB （最灵敏）二级灵敏度：3.6dB 三级灵敏度：4.6dB 四级灵敏度：5.6dB （最不灵敏）探测器的状态指示：调试状态：绿色和黄色指示灯以特定的 方式点亮或闪亮，具体说明详见“调试”部分。正常监视状态：红色指示 灯周期性闪烁。火警：探测器报火警时探测器火警指示灯点亮，火警信号 可通过总线传递给控制器，火警信号需由控制器清除。故障：黄色指示灯 点亮，故障信号通过总线传递给控制器，如果 故障恢复，探测器的故障信 号由探测器自动消除。光路被全部遮挡：探测器报故障，黄色指示灯被点 亮。移除遮挡 物后故障清除，黄色指示灯熄灭。	2	
6	吸气式探测器	单管、多管吸气式探测器各 1 套。 参数：工作电压：总线电压：24V，允许范围 16V~28V；电源电压： DC24V，允许范围 DC20V~DC28V 工作电流：总线：监视电流≤0.6mA，报警 电流≤0.6mA DC24V：监视电流≤680mA，报警电流≤730mA。继电器输出： 2A@30VDC；0.5A@125VAC 执行标准：GB 15631-2008 联网方式：485 接口， MODBUS 协议信息存储容量：火警记录 999 条，运行记录 999 条单管最大 采样长度：100 米采样回路数目：1 个/2 个（可设置）工作温度范围：- 10℃~55℃工作湿度范围：相对湿度 10%~95%，不凝露外壳材质：ABS，金 属 IP 防护等级：IP30	2	套
7	火焰探测器	(1)工作电压：编码模式：额定工作电压：总线 24V 电压允许范围：总线 16V~28V 非编码模式：额定工作电压：DC24V 电压允许范围：DC20V~ DC28V(2) 工作电流：编码模式：监视电流≤2mA 报警电流≤3mA 非编码模 式：监视电流≤13mA 报警电流≤23mA(3) 指示灯：报警确认灯，红色，监 视状态闪亮，火警时常亮(4) 光谱响应范围：185nm~260nm(5) 探测角度 ≤1200 (6)探测距离：探测器设有二个灵敏度级别，不同的灵敏度级别对 应着不同的探测距离。对于放置于底面积为 33cm×33cm，高为 5cm 的容器 中的 2000g 工业乙醇（乙醇含量 90%以上）燃烧产生的火焰：II 级，17m； III 级，12m(7) 外壳防护等级：IP66(8) 使用环境： 温度：-20℃~+60℃ 相对湿度≤95%，不结露	2	套
8	图像型探测器	视场角 42°（水平）X.32°（垂直），最小火 0.060(m)X0.060(m)油 盘火定位 精度：Δx ≤0.300(m) Δy ≤0.754(m)，额定电压：探测部分：DC24V：监控 部分：AC220V 额定功率：<15W，视频 2 路 高清(1080P)通信接口：RJ45， 信号输出：2 路干节点信号输入 11 路干节点，支持协议 TCP/IP、HTTP、 RTSP，工作温度 -10℃~55℃工作湿度 ≤93%RH(40°℃)气压 86KPa-	2	套

		106KPa 安装方式：壁装、吊装外壳材质：不锈钢防护等级：IP66 防爆标志 EXdb 1ICT6Gb		
9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可复位型、不可复位型每种各 2 只，其中 1 只不带电话插孔。高级：配备复位型、不可复位型，数量满足技能考核要求、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参数： 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24V 允许范围：16V~28V 工作电流：监视电流$\leq 0.3\text{mA}$ 报警电流$\leq 0.9\text{mA}$ (3) 启动零件型式：可重复使用型 (4) 启动方式：人工按下按片 (5) 复位方式：用专用钥匙复位 (6) 指示灯：火警，红色，正常巡检时闪亮，报警后点亮；电话指示，红色闪亮 (7)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在 1~242 之间任意设定 (8) 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 GST-LD-8304 采用二线制连接 (9) 使用环境：类型：户内温度：-10℃~+55℃相对湿度$\leq 95\%$，不凝露 (10) 外壳防护等级：IP40	2	套
10	火灾声光报警器	配备声、光、声光警报装置，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参数： 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DC24V 允许范围：16V~28V (2) 工作电流：总线监视电流$\leq 0.25\text{mA}$ 总线启动电流$\leq 5\text{mA}$ (3) 闪光频率：1.1Hz~1.7Hz (4) 火警声调声压级：80dB~115dB（正前方 3m 水平处（A 计权）） 嘀嘀声调声压级：80dB~115dB（正前方 3m 水平处（A 计权）） (5) 变调周期：3.5s~4.8s（火警声）/0.6s~1.0s（嘀嘀声） (6) 编码方式：采用电子编码方式，占一个总线编码点，编码范围可在 1~242 之间任意设定 (7) 线制：两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 (8) 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leq 95\%$，不凝露 (9) 外壳防护等级：IP41	2	套
11	火灾显示盘	(1)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自动报警系统。参数：工作电压：总线 24V，范围 16.5V~28.5V (2) 显示容量：999 条火警信息（每条火警最多显示 20 个汉字或 40 个字符） (3) 显示范围：每屏显示 2 条火警信息，第一条为首警信息，第二条为循环显示的火警信息；按自检/调显键时，第一条为首警信息，第二条为调显火警信息。 (4) 线制：两线制，不分极性 (5) 功耗电源：静态功耗$\leq 0.05\text{W}$（2m24V）最大功耗$\leq 0.26\text{W}$（10mA@24V） (6) 回路带载数量：不超过 32 个	2	套

		(7) 使用环境：度：0℃~+4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12	消防 应急 广播 及其 控制 装置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参数： 工作电压：DC24V 工作电流：<150mA 失真度：<5%信噪比：≥70dB 通讯模式：RS485（波特率 4800bps）可最多级联 15 台功率放大器 使用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95%，不结露	2	套
13	消防 专用 电话 总机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参数：电源：直流 24V±10%， 总机最大工作电流约 0.5A 总线线路电阻（包括导线电阻和连接点接触电 阻）：最大不超过 70 欧姆总线容量：最多 99 个编码地址总线长度：最大 1500 米话音频范围：300~3400Hz 话音传输损耗：<5dB 工作环境：环 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 95%	2	套
14	消防 专用 电话 及插孔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参数：环境温度：-10~55℃， 相对湿度： ≤95%，外壳防护等级：IP30；分机待机状态耗电：<1mA 通话状态耗 电：<30mA	2	套
15	消防 控制 室图 形显 示装 置★	独立或琴台式集中火灾报警控制器组合设置，应能接收火灾报警控制器、 电气火灾监控器、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信息，能与传输装置联网、上传信 息，能安装并使用消防安全管理系统。参数：软件环境操作系统： Embedded Linux 硬件环境 1、 工作电压：AC220V 50Hz 0.5A 2、 使用环境：温 度：0℃~+4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3、 执行标准：GB 16806-20064、 主机配置：CPU：iMX8 4 核；主 频：1.3GHz；内存：2G；硬盘：8GB（emmc5.0）所投产品需提	2	套
16	模拟 电话	能直接模拟拨打 119。	2	套
17	电气 火灾 监控 系统★	自成系统，各类传感器至少 2 只，控制器能传输信号至图形显示装 置，数 量满足技能考核要求、与火灾报警控制器组成火灾自动报 警系统，参 数：（1）液晶屏规格：320×240 点，5.7 寸单色液晶。（2）电气火灾监 控设备容量：最大 4 路总线，每路总线可带 128 个电气火灾探测器，512 点。（3）线制：电气火灾监控设备与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采 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4）使用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 95%，不结露 （5）电源：主电：交流 220V 电压变化范围 +10%~ -15%。备电：DC24V 密封铅酸蓄电池。 （6）功耗：最大 80W	2	套
18	可燃 气体 探测 报警 系统★	自成系统，各类探测器至少 2 只，控制器能传输信号至图形显示装 置，数 量满足，主火灾报警控制器、从火灾报警控制器分别组成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参数：（1）交流电源：AC220V±15%，50H（2）备用电源：2 节 DC12V/10Ah 密封铅酸电池串联（3）功耗：监视状态功耗≤20W；最大功耗 ≤150W。（4）辅助电源输出：DC27V/6A，备电供电时输出电压跟随备电 电压。 （5）系统配置：最大 1 个回路，共 242 个地址点；最多可连接 128 个可 燃气体探测器，其编码范围为：1~128；其余地址点可连接声 光警报器、	2	套

		模块等总线设备，其编码范围为：129~242。 2 路触点输出，常开、常闭可设置，触点容量为 1A/24VDC 或 1A/125VAC。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				
1	远程传输装置	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95%，不凝露电源：主电：AC 220V 50Hz 电压变化范围（176V~264V）备电：直流 DC 9.6V/2000mAh 数据传输方式：以太网/无线 CAT1-4G/WIFI（可选）功耗：待机时静态功耗小于 10W 通讯接口：RS232/RS485/RS422/CAN（可选其一） 开关量：输出：2 路无源输出输入：2 路有源输入（直流 3.5V~5V）2 路无源输入调试接口： 外壳防护等级：IP30	1	套
防烟排烟系统及防火门				
1	机械加压送风系统	模拟防烟楼梯间：自垂式百叶送风阀、余压阀分别不少于 1 台；模拟独立前室、合用前室：常闭型格栅送风阀、送风口分别不少于 2 台，具备连锁启动送风机功能，送风机受消防联动控制器、常闭型送风口(阀)控制。风机配套电气控制柜设双电源切换装置，风机、风阀安装便于操作	1	套
2	机械排烟系统	排烟机、排烟防火阀、板式排烟口、格栅排烟口(阀)安装便于操作，独立设置消防联动控制器，能实现联动排烟补风系统	1	套
3	电动排烟窗	1 套，安装便于操作，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1	套
4	电动挡烟垂壁	1 套，安装便于操作，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1	套
5	无机纤维复合防火卷帘	含防火卷帘控制器、卷门机	1	樘
6	钢制防火卷帘	含防火卷帘控制器、卷门机	1	樘
7	木质防火门	单扇木质，常开。含防火门监控器	1	樘
8	双扇钢制防火门	双扇钢质，常开。含防火门监控器，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3	樘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	闭式喷水系统（湿式）	供水干管不小于 $\phi 100\text{mm}$ ，至少一路供水管安装高度不超过 1.5 米，独立设置主一备喷淋泵组及其电气控制柜、双电源切换装置，具备符合规范的连锁启动。低压启动、流量开关启动、联动启动等控制、显示功能，配接独立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套
2	闭式喷水	供水干管不小于 $\phi 100\text{mm}$ ，至少一路供水管安装高度不超过 15 米，空气压缩机可与预作用系统合用，供水设施可与湿式系统合用，配接独立的火灾自	1	套

	系统（干式）	动报警系统，		
3	闭式喷水系统（预作用）	供水干管不小于 $\phi 100\text{mm}$, 至少一路供水管安装高度不超过 1.5 米, 空气压缩机可与干式系统合用, 供水设施可与湿式系统合用, 配接独立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套
4	开式喷水雨淋系统	供水干管不小于 $\phi 100\text{mm}$, 至少一路供水管安装高度不超过 1.5 米, 供水设施可与湿式系统合用, 配接独立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套
5	开式防火分隔水幕	供水干管不小于 $\phi 100\text{mm}$, 至少一路供水管安装高度不超过 1.5 米, 独立设置主一备喷淋泵组及其电气控制柜、双电源切换装置, 具备符合规范的连锁启动。低压启动、流量开关启动、联动启动等控制、显示功能, 配接独立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台
模拟消防水系统				
1	消防泵组	XBD3.2/10G-ALG, 流量 10 升, 扬程 32 米, 功率 7.5KW, 1 组 2 台, 流量、压力水泵控制柜满足现场电气启动停, 机械启停、远程启动、联动启动等功能	1	套
2	稳压消防泵、气压罐	600 气压罐, 稳压泵用流量 1 升, 扬程 25 米, 功率 1.5kw, 1 组 2 台, 配接稳压泵组及其电气控制柜	1	套
3	柴油机消防泵组	XBC3.2/10G-AL, 10 升 32 米 20kw, 1 套	1	套
4	消防水池	容积不小于 6m^3 , 含补水管、溢流管、液位仪及排污管等	1	套
5	消防集水、排水设施	满足集水、排水要求	1	套
6	模拟高位消防水箱	容积不小于 2m^3 , 含止回阀、溢流管、液位计及补水装置	1	套
7	水泵结合器（地上式）	铜扣, 规格: SQS100/65-1.6	1	套
8	水泵结合器（	铜扣, 规格: SQX100/65-1.6	1	套

	地下式)			
9	水泵结合器(墙壁式)	铜扣, 规格: SQB100/65-1.6	1	套
10	水泵结合器(多用式)	铜扣, 规格: SQD100-1.6	1	套
11	室外消水栓	地上法兰式室外消火栓, 消火栓泵组、消火栓箱、室内消火栓、消火栓按钮、消防软管卷盘、消防水枪、消防水带等(配套消火栓扳手)	1	套
12	室外消水栓	地下承插式室外消火栓消火栓泵组、消火栓箱、室内消火栓、消火栓按钮、消防软管卷盘、消防水枪、消防水带等(配套消火栓扳手)	1	套
13	轻便消防水龙	有衬里水带, 长度 20m	1	套
消防供配电设施				
1	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	BC 级/PC 动手动双电切换装, 配接克显示负 1, 装在火动报警系统察内, 检测鉴定(点)内菜、机 C 控必面必 1 台, 配套油箱、启动电瓶、充电装及电气控, 功率不小于定(点内消防设施的用电负备, 独立设置在专用房回必配消防电梯模 型(含合用前室、前室送风口、楼梯间送风口, 显层门开孔、梯井排水、箱内电话、紧急出口、木梯等)。配接电气控箱, 设双	1	套
2	消防应急电源系统	BC 级/PC 动手动双电切换装, 配接克显示负 1, 装在火动报警系统 察内, 检测鉴定(点)内菜、机 C 控必面必 1 台, 配套油箱、启动电瓶、充电装及电气控, 功率不小于定(点内消防设施的用电负备, 独立设置在专用房回必配消防电梯模 型(含合用前室、前室送风口、楼梯间送风口、显层门开孔、梯井排水、箱内电话、紧急出口、木梯等)。配接电气控箱, 设双电源切换装置, 受消防联动控制器控制	1	套
3	消防应急照明疏散系统	含应急照明控制器、应急照明集中电源或应急照明配电箱、集中 控制型灯具等,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容量不少于所带负载连续工作 $\geq 1h$	1	套
灭火器及维修设备				
1	水基型灭火器	手提式, $\geq 3KG$, 可重复使用(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具
2	水基型灭	推车式, $\geq 30KG$, 可重复使用	1	套

	火器			
3	干粉型灭火器	手提式, BC 类、ABC 类, $\geq 3\text{KG}$, 可重复使用 (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具
4	干粉型灭火器	推车式, ABC 类, $\geq 30\text{KG}$, 可重复使用 (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套
5	二氧化碳灭火器	手提式, BC 类、ABC 类, $\geq 3\text{KG}$, 可重复使用 (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具
6	二氧化碳灭火器	推车式, $\geq 30\text{KG}$, 可重复使用 (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套
7	洁净	手提式, $\geq 3\text{KG}$, 可重复使用 (含完好、故障、报废实例)	1	具
8	消防自救呼吸器	满足技能考核要求	1	个
9	球形摄像机	码流支持 1920x1080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设备光学变倍≥ 23 倍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5 lx, 黑白不大于 0.001 lx; 支持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 垂直 $-15^\circ \sim 90^\circ$。 支持 300 个预置位, 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大于 8 条巡航路径。 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具有 H.264、H.265、MJPEG 设置选项, 可将 H.264、H.265 格式设置为 High Profile/Main/Baseline。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 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 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 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 蜂鸣器报警。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 红外补光灯开启, 可识别距离设备 150m 处的人体轮廓。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 白光补光灯开启, 可识别距离设备 30m 处的人体轮廓。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 前景聚焦、后景聚焦、区域聚焦。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2 路报警输入接口、1 个 SD 卡插槽。	8	个
10	半球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 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数字宽动态 调节角度: 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垂直: $0^\circ \sim 75^\circ$, 旋转: $0^\circ \sim 360^\circ$ 焦距&视场角: 2.8 mm: 水平视场角: 104°, 垂直视场角: 58°, 对角视场角: 123°	6	个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白光灯 补光距离：白光最远可达 20 m，红外光最远可达 30 m 防补光过曝：支持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最大图像尺寸：1920 × 108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 265/H. 264 子码流：H. 265/H. 264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 存储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电流及功耗：DC：12 V，0.42 A，最大功耗：5 W PoE：IEEE802.3af，CLASS 3，最大功耗：6.5 W 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IEEE802.3af，CLASS 3		
11	硬盘录像机	具有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2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 2 路直流 DC 12V 输出接口（其中 1 路为 Ctrl 报警输出口）；可内置 5 个 SATA 接口硬盘 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 可接入 16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160Mbps，最大存储带宽 160Mbps，最大转发带宽 160Mbps，最大回放带宽 160Mbps，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后 NVR 网络带宽不应降低 预览分辨率支持：8160×3616、8208×3072、8160×2304、6912×2800、5760×1696、5520×2400、4096×2160、4000×3000、3072×3072、4096×2160、3840×2160、2560×2560、2560×1440、1920×1080、1280×960、1280×720、704×576；帧率均为 25 帧/秒 可同时显示输出 12 路 H. 265 编码、30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输出 3 路 H. 265 编码、25fps、4096×2160 或者 3840×216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 2 路 H. 265 编码、20fps、4000×3000 格式的视频图像。输出 1 路 H. 265 编码、25fps、8160×3072 格式的视频图像；开启视频流智能分析，NVR 解码性能不会降低 支持 16 个人脸库，库容 5 万张人脸图片 支持 2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 8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支持 10 张/秒人脸比对报警，比对结果显示包括人脸比对成功、人脸比对失败和陌生人报警 人脸库建模成功率不低于 99.99%	2	台

		人脸正对相机、人脸无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 $\geq 99\%$ 支持接入高级移动侦测的相机，移动侦测报警能够区分是人、车还是其它目标产生，可录像和记录报警信息 接入警戒摄像机，支持对 IPC 的声音和闪光参数进行配置， 支持通过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和离开区域事件联动一个或多个 IPC 的声光报警，可以对声光联动一键撤防 技术要求：支持导入不同的语音文件，支持播报语音文件；支持人脸、周界、车辆检测、视频结构化的报警触发时联动语音播报 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		
12	监控硬盘	1. 单盘容量： $\geq 8\text{TB}$ ； 2. 缓存：256MB； 3. 转速：5400RPM； 4. 硬盘接口：SATA	2	个
13	配件、辅材	主要参数：3+2*10 平方电源线、国标无氧铜网线。国标 PVC 线管，桥架、光纤终端等。	1	批
14	安装、调试、培训服务	主要服务技术指标：设备类系统集成服务、安装、调试。各系统 功能培训服务。	1	项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付 50%，剩余 5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完。
3. 质量要求：合格。
4. 质保期：1 年
5.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和总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格式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同志，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_____职务。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2-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出具此证明书）

委托人授权（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电子公章：

被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2-3

供应商资格其他资料

格式 3

投标函

致：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_____包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全名、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报价为：_____元，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1.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 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 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我们保证：

(1)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 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 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4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	
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备注	

供应商电子公章：

备注：

-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格式 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标明生产厂家、品牌等（如有））	数量	单价	小计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电子公章：

日期：

格式 6

技术参数响应表

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	偏离说明
1				
2				

(可根据需求自行更改)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7

售后服务承诺

授权委托人和法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8

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和承诺书

授权委托人和法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9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格式 10 其他资料

格式 11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磋商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磋商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 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公章）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需保证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_____。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响应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 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 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 乙方安装调试后，在_____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

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 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2. 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

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 % 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 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5%-30%）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__ 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

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 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磋商文件；②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